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澳至尊 AUSupreme

Ausuprem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澳至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1)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澳至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根據本集團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十一個月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的初步評估及現時可得的資料，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截至2019年3月31日止年度(「該年度」)的本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綜合溢利相較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的12,530,000港元預期將大幅增加。本集團於該年度的業績預期有所提升主要由於(i)健康補充產品及個人護理產品的銷售均有增長；(ii)將香港部分銷售專櫃重新分配至有更大潛在客戶層的地點，產生更高銷售；及(iii)對開支執行更嚴格的控制所致。

本公告所載的資料僅依據本集團管理層根據現時可得的資料以及本集團截至2019年2月28日止十一個月的初步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作出的初步評估，惟依據的資料及賬目並未經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審閱或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有關該年度綜合

業績的進一步公告，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另行刊發；而經審核綜合業績預期將於2019年6月底公佈。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澳至尊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執行董事及董事總經理
蔡志輝

香港，2019年4月1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蔡志輝先生(主席兼董事總經理)、何家敏女士、何俊傑先生及區俊傑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陸定光博士、高銘堅先生及尹祖伊先生。

本公告的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